

泰达宏利宏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0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宏达混合
交易代码	0005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3 月 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6,352,916.56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充分发挥自身的研究优势，将严谨、规范化的基本面研究分析与积极主动的投资风格相结合，在分析和判断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金融市场运行趋势的基础上，自上而下决定债券组合久期、期限结构配置及债券类别配置；同时在严谨深入的信用分析基础上，综合考量企业债券的信用评级以及各类债券的流动性、供求关系和收益水平等，自下而上地精选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个券。同时，本基金深度关注股票市场的运行状况与相应风险收益特征，在严格控制基金资产运作风险的基础上，把握投资机会。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银行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收益率（税后）+2%。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较高风险的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宏达混合 A	泰达宏利宏达混合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507	00050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00,060,604.14 份	16,292,312.42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年1月1日—2020年3月31日）	
	泰达宏利宏达混合 A	泰达宏利宏达混合 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38,658.27	-63,883.82
2. 本期利润	-3,586,545.74	-2,903,226.6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02	-0.093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7,694,961.88	20,126,278.6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76	1.235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泰达宏利宏达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22%	0.59%	0.86%	0.01%	-3.08%	0.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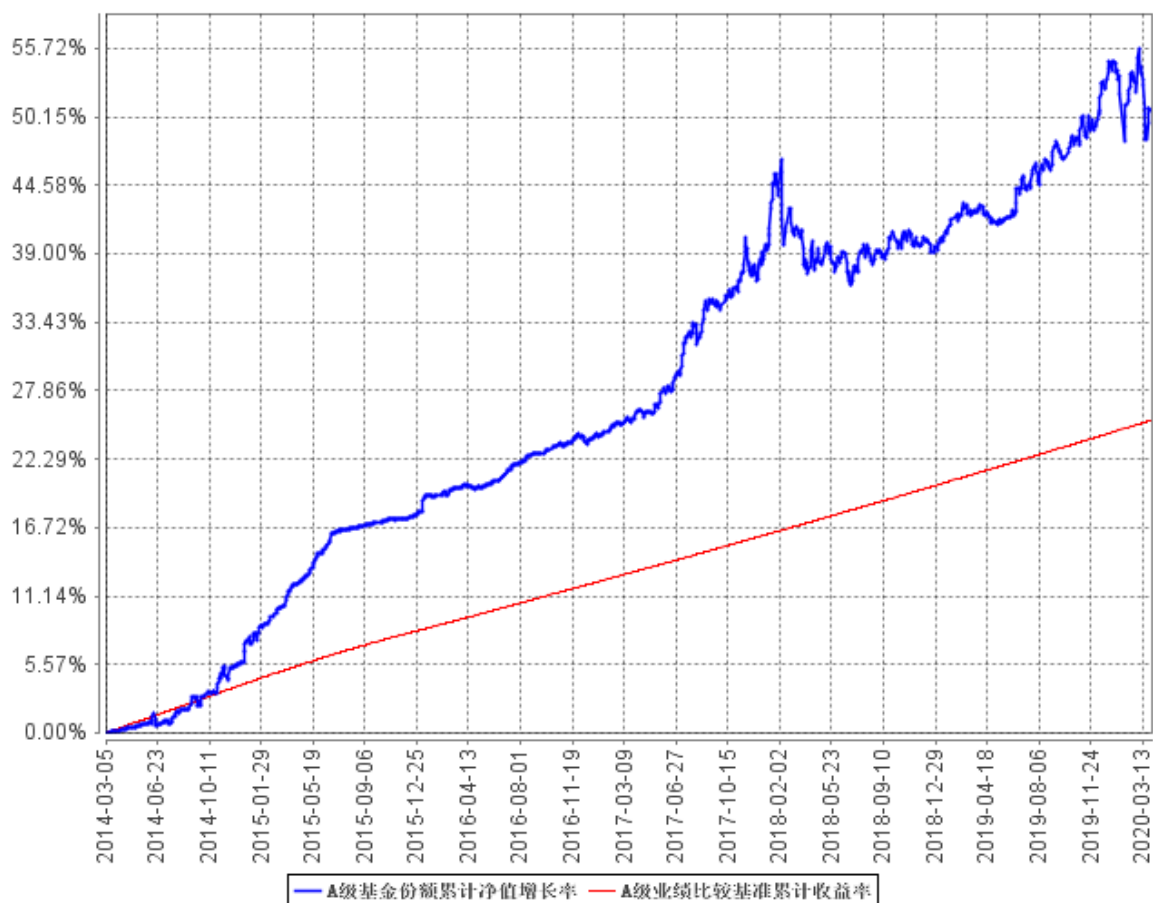
泰达宏利宏达混合 B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22%	0.59%	0.86%	0.01%	-3.08%	0.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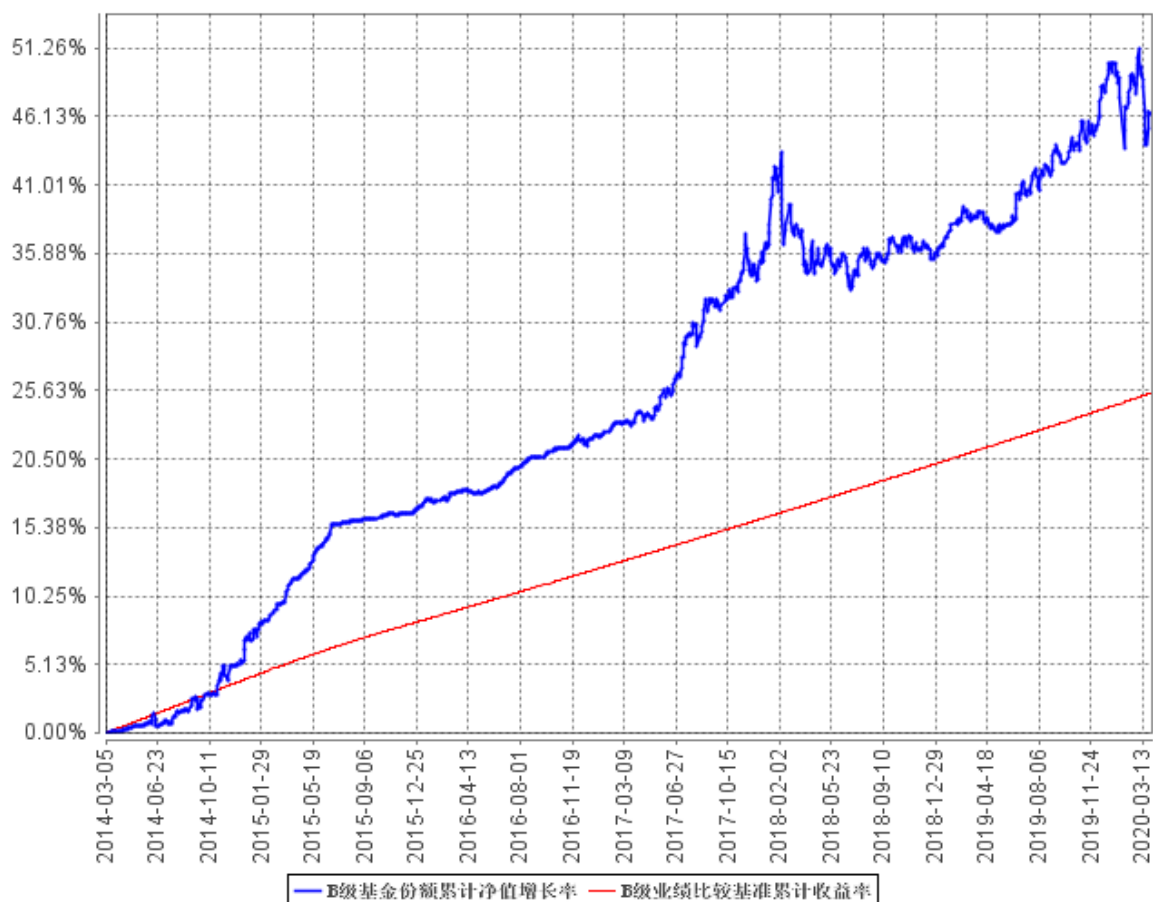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人民银行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收益率(税后)+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B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及截止报告期末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要求。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庞宝臣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年9月26日	2020年1月22日	14	西安交通大学理学硕士；2006年7月至2011年8月，任职于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11年9月至2012年8月，任职于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经理、固定收益投资室负责人，2012年9月至2014年9月，任职于中华联合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担任高级主管；2014 年 9 月至 2016 年 3 月 7 日，任职于中华联合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16 年 3 月 10 日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基金经理；具备 14 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师婧	本基金经理	2020 年 1 月 22 日	-	10	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理学硕士；2010 年 7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职于新加坡辉立资本集团旗下的辉立证券，其中 2010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担任高级全球股票交易员，负责参与全球 20 个国家和地区的股票交易；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9 月担任基金组合经理，主要负责中国香港地区以及亚洲二级市场的投资和全球大类资产的配置投资管理工作；2017 年 9 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职于国际业务部，先后担任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等职；具有 10 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

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风险管理部事后对本报告期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数量统计、分析。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利益输送、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向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公募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组合的交易行为分析报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0 年第一季度全球经历了前所未有的新冠疫情冲击，石油价格的大幅下跌，美元资产流动性突然快速枯竭，美联储紧急降息并重启资产购买计划，市场恐慌情绪加剧，全球市场迎来巨幅波动。3 月中国的疫情开始得到控制，但疫情在欧美地区开始大幅蔓延，使得欧洲制造业和服务业步入衰退，疫情带来的限制出行和消费措施势必会使欧洲经济雪上加霜。国内方面，整体流动性供应充裕，债券收益率快速下行，地方债发行节奏加快，投向项目资本金的比例明显增加，撬动的杠杆效用更加明显，基建继续发力，地产方面“房住不炒”基调仍没有变动，但因城施政可能改善地产行业的融资困境，一季度进出口数据大概率仍将下行，消费继续探底。

2020 年一季度债券市场走出一波牛市行情，长久期利率策略表现最好，高等级信用债表现次之，民企信用债表现不佳。一季度货币政策仍维持宽松，降息和降准的操作较为积极，较低的资金成本利好债市。CPI 仍维持结构性走高，未对货币政策造成影响。第一季度权益市场处于反复震荡期，1 月 15 日中美贸易第一阶段和解协议签署，权益市场整体的风险偏好提升，叠加国内宏观经济逐步企稳，在基本面和情绪面共振的情况下，各板块都有较好的表现。但随着 1 月底开始的新冠疫情在中国以及海外地区爆发超出预期，市场对于疫情的影响无法准确做出评估，影响了整体的交易情绪，叠加油价和海外美元资产的大幅抛售，A 股市场承压，市场的风险偏好明显降低。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泰达宏利宏达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27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22%；截至本报告期末泰达宏利宏达混合 B 基金份额净值为 1.23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

净值增长率为-2.2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8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6,855,668.98	22.71
	其中：股票	36,855,668.98	22.7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15,411,810.00	71.12
	其中：债券	115,411,810.00	71.1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00,000.00	4.3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58,492.14	0.78
8	其他资产	1,754,047.09	1.08
9	合计	162,280,018.2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1,554,631.86	7.8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2,701,284.00	1.83
F	批发和零售业	19,147.31	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74,632.00	1.3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64,452.34	0.79
J	金融业	15,078,671.39	10.20

K	房地产业	4,189,130.00	2.8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73,720.08	0.1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6,855,668.98	24.93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658	邮储银行	796,578	4,126,274.04	2.79
2	600036	招商银行	99,900	3,224,772.00	2.18
3	600585	海螺水泥	55,300	3,047,030.00	2.06
4	601186	中国铁建	274,800	2,701,284.00	1.83
5	601939	建设银行	400,000	2,536,000.00	1.72
6	601336	新华保险	63,500	2,527,300.00	1.71
7	002311	海大集团	57,400	2,307,480.00	1.56
8	600383	金地集团	155,500	2,190,995.00	1.48
9	000002	万科A	77,900	1,998,135.00	1.35
10	002352	顺丰控股	41,800	1,974,632.00	1.3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7,485,000.00	45.6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7,485,000.00	45.65
4	企业债券	40,648,000.00	27.5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7,278,810.00	4.9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15,411,810.00	78.0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204	18 国开 04	500,000	53,380,000.00	36.11
2	018007	国开 1801	140,000	14,105,000.00	9.54
3	143716	18 国电 03	100,000	10,220,000.00	6.91
4	143764	18 电投 05	100,000	10,217,000.00	6.91
5	136035	15 远东一	100,000	10,130,000.00	6.8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投资于股指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于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邮储银行在 2019 年 7 月 3 日曾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

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0,496.6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00,719.1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26,367.45
5	应收申购款	176,463.7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54,047.0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515	高能转债	3,813,600.00	2.58
2	113543	欧派转债	3,465,210.00	2.34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1658	邮储银行	4,126,274.04	2.79	流通受限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泰达宏利宏达混合 A	泰达宏利宏达混合 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2,934,878.42	17,745,188.2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031,287.07	51,042,125.1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0,905,561.35	52,495,000.9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060,604.14	16,292,312.42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0101	40,256,843.80	0.00	20,000,000.00	20,256,843.80	17.41%
	2	20200117~20200217	40,256,843.80	0.00	20,000,000.00	20,256,843.80	17.41%
	3	20200102~20200203	0.00	47,820,832.32	47,820,832.32	0.00	0.00%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 20%的情况，易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况，存在基金资产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的风险，以及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的风险。							

注：报告期内，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资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并根据《关于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通知》银发【2020】29号、《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证监办发【2020】9号等监管规定，公司拟将旗下公募基金 2019 年年度报告推迟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披露，上述事宜已向监管机构报备，且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进行了公告。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泰达宏利宏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泰达宏利宏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泰达宏利宏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泰达宏利宏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人可登录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http://eid.csrc.gov.cn/fund>) 或者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站 (<http://www.mfcteda.com>) 查阅。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2 日